

证券代码：834058

证券简称：华洋赛车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浙江华洋赛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8月10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7月28日
5. 会议主持人：戴继刚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 1-6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编制了 2022 年 1-6 月财务报告，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上述报告进行审阅并出具了审阅报告，具体内容详见附件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吴芃、向阳、刘欣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2 年上半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吴芃、向阳、刘欣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正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经谨慎审查公司对外披露的内容，公司拟对 2021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更正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吴芃、向阳、刘欣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华洋赛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华洋赛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10 日